

## 113 年度新竹縣殯葬禮儀服務業基本資料表（評鑑報名表）

業者名稱				負責人	
公司或商業地址				資本額	
辦公室使用分區 (許可營業據點)				統一編號	
公司或商業電話				傳真號碼	
E-mail					
評鑑聯絡人				評鑑聯絡人電話	
				評鑑聯絡人行動電話	
公司或商業人數 (投保勞健保之員工)		專任 人 契約 人	公司或商業 具有技術士證照之人數		
參加政府學術單位 舉辦之課程參訓人數		111 年人數： 112 年人數：	參加本縣葬儀商業同業公 會舉辦之課程參訓人數		111 年人數： 112 年人數：
111.01.01 至 112.12.31 止 服務案件總數		111.01.01 至 112.12.31 止 環保葬案件數		111.01.01 至 112.12.31 止 聯合奠祭案件數	
消費爭議		前二年度件數： 妥處件數：			
是否符合殯葬 管理條例第 45 條第 1 項之一 定規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應置專任 禮儀師人數		※五百萬元以上、未達一千萬元，至少 2 名。 ※一千萬元以上、未達三千萬元，至少 3 名。 ※三千萬元以上、未達五千萬元，至少 4 名。 ※五千萬元以上、未達一億元，至少 6 名。 ※一億元以上，至少 7 名。逾一億元部分，每達一 億元，至少增加 1 名。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已置專任 禮儀師人數			

**注意事項：**

- 一、參加本次評鑑之公司（商業），皆應主動將表列相關資料提供評鑑委員參閱。
- 二、請於 113 年 7 月 1 日（正本）前，將基本資料表（正本）及貴公司（商業）之商業登記證、公會會員證影本，以郵寄（以郵戳日期為主）或親送至新竹縣政府民政處生命禮儀管理科（地址：30210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 10 號；B 棟 7 樓）。
- 三、請於郵寄基本表（報名表）後，與承辦人聯絡（03-5518101 分機 2137 陳小姐），確認文件已送達，即完成報名程序。
- 四、若提供不實資料獲評鑑等第者，本府即撤銷其等第，且限期繳回所領之獎勵並公告之。

公司（商業）印信：

負責人：

（簽章）